

项目编号：ATZB-2025-11282

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级活动场所灾后 恢复重建工程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镇巴县盐场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村级活动场所灾后恢复重建工程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村级活动场所灾后恢复重建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镇巴县水韵广场东侧 20 米全顺汽贸五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ATZB-2025-11282

项目名称：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村级活动场所灾后恢复重建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718,489.14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村级活动场所灾后恢复重建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718,489.14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18,489.14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718,489.14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12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村级活动场所灾后恢复重建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3)《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4)《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

(2007〕51号);(6)《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3)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村级活动场所灾后恢复重建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审计报告或近3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3个月以来已缴纳任意时段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7)供应商出具参加本次投标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8)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9)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企业资质,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10)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建安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声明;(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其中(3)至(8)项资格条件实行供应商承诺制,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1月29日至2025年12月03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镇巴县水韵广场东侧20米全顺汽贸五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2月04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镇巴县水韵广场东侧20米全顺汽贸五楼

五、开启

时间:2025年12月04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镇巴县水韵广场东侧20米全顺汽贸五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供应商购买谈判文件时请经办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及企业介绍信、加盖公章的身份证、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一份（谢绝邮寄）。
-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巴县盐场镇人民政府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镇巴县盐场镇天井社区

联系方式：0916-691130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竹园天玺中心办公楼 11 楼

联系方式：1739202853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女士

电话：17392028539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8 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谈判供应商须知的提示、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具体信息
1	采购人	名称：镇巴县盐场镇人民政府 地址：镇巴县盐场镇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916-6911301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汉中市镇巴县水韵广场东侧 20 米全顺汽贸五楼 联系人：马女士 联系方式：17392028539
3	采购项目名称	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村级活动场所灾后恢复重建工程
4	资金来源及采购预算	省级财政投资支持灾后恢复重建资金以及建设单位自筹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6	采购内容	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村级活动场所灾后恢复重建工程 (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7	项目地点	镇巴县盐场镇。
8	工期	120 日历天
9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质量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10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

		<p>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审计报告或近3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3个月以来已缴纳任意时段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7)供应商出具参加本次投标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8)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9)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企业资质,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10)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声明;(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p> <p>注:其中(3)至(8)项资格条件实行供应商承诺制,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供应商未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p>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谈判	不接受。
12	现场踏勘及答疑	投标人自行组织勘察。投标人报价中如有漏项、漏算、少算等内容均视为投标人报价的技术策略并视为默认,成交后,在签订合同时和项目实施过程中,投标人不得

		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业务经费或索赔的要求。
13	谈判供应商提出询问和质疑的时间	已经购买谈判文件的谈判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询问和质疑的，谈判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应当在谈判响应截止日期3个日历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和质疑为无效询问和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4	采购代理机构澄清或者修改谈判文件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 形式：书面形式
15	谈判供应商确认收到谈判文件澄清	时间：收到澄清后24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形式：书面形式
16	谈判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补遗书形式
17	构成谈判文件的其他资料	补遗书、延期通知、开标通知（如有）
18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版须袋装密封，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
19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时 间：2025年12月04日14时30分 地 点：汉中市镇巴县水韵广场东侧20米全顺汽贸五楼
20	谈判会议	时 间：2025年12月04日14时30分 地 点：汉中市镇巴县水韵广场东侧20米全顺汽贸五楼
21	谈判报价次数、谈判程序和最终报价的产生原则	本次谈判采用二次报价。 谈判程序为： 1、谈判小组对所有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p>3、供应商按照要求提交二次报价；</p> <p>4、谈判小组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p> <p>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p>
22	采购代理服务费	<p>采购代理服务费的金额按照国家计委颁发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有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供应商须向代理公司交纳成交服务费后才能领取成交通知书。</p>
23	投标保证金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要求</p> <p>投标保证金应使用人民币，以银行转账或者陕西省财政部门认定的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银行转账可以采取支票、电汇、网银、汇票、本票等方式缴纳。投标供应商在缴纳保证金时应注明项目名称。</p> <p>金 额：</p> <p>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逾期未提交或逾期到账视为放弃投标，以银行实际到账时间为准）</p> <p>收款收据换取时间：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逾期未换取的视为放弃投标，以在采购代理机构换取收款收据时间为准）</p> <p>户 名：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西环路支行 开户账号：6105 0165 5000 0000 0389</p> <p>投标供应商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时，不能出具采购代理机构开出的收款收据的，其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p>
24	采购清单的填写方式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报价一览表填写
25	报价方式	总报价
26	是否接受调价函	否
27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718,489.14元，供应商谈判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超出最高限价的，作为不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

		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8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u>90日</u>
29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0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版U盘1份。
3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32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33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 <u>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存在提前开启情况</u> 开标顺序： <u>按照投标人到场顺序先投后开，后投先开的原则进行</u>
34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3人
35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人
36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人	否
37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书面形式
38	中标结果公告期限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39	履约保证金	否
40	监督部门	镇巴县财政局
41	是否采用电子招投标	否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1. 释义

1.1 采购人：镇巴县盐场镇人民政府

1.2 采购组织机构：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1.3 监督部门：镇巴县财政局

1.3 谈判供应商：指从谈判组织机构获取谈判文件并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 谈判文件

2.1 采购人应优先购买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投标人应优先选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2.2 在招标采购中，有《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第（一）至第（四）项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3 谈判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 7 部分，谈判文件各章内容对谈判事宜提出明确要求，谈判供应商须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对谈判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4 谈判供应商未能全面、正确理解谈判文件而产生的误解、疏漏以及所带来的不利后果，其责任由谈判供应商承担。

2.5 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或补正

2.5 -1 谈判组织机构可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澄清和补正，修改、澄清和补正的内容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该修改、澄清和补正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5-2 供应商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技术参数有误、表述不清或认为谈判文件存在排他性条款），在自供应商收到谈判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送达谈判组织机构（涉及技术参数问题的由谈判组织机构转交采购人、由采购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解释，其他问题由谈判组织机构解释）；谈判组织机构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没有提出异议视同完全接受谈判文件所有条款内容。

2.5-3 谈判组织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但至少在谈判文件要求的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2.5-4 谈判文件由谈判组织机构登记发售，一经售出，恕不能退。

2.5-5 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谈判组织机构。

3.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3.1 谈判的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字均应使用中文（通用缩写、代号、名称除外）。

3.2 谈判使用的计量单位须使用公制单位（另有规定的除外）。

3.3 谈判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应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格式内容编写，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内容应包括：

3-3-1、对投标函格式中内容的响应；

3-3-2、谈判一览表（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投标货币用人民币，单位为元，精确到元。

3-3-3、谈判供应商须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参加谈判供应商具备招标采购活动要求的资格，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保障制度。

3-3-4、谈判供应商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编制的实施方案，配备了相应的人员，项目在保证工期、质量、安全等方面的措施。

3-3-5、谈判供应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载明采购活动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注明。

3.4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详见《谈判文件格式及构成》章节要求）。

3.5 谈判响应文件中未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谈判供应商只能提交唯一的谈判方案，否则其谈判无效。

3.6 谈判报价只能提交唯一、不可选择的报价。谈判货币：人民币。

3.7 谈判有效期

3.7-1. 谈判有效期为 90 天。（自谈判大会之日起计算）

3.7-2. 在特殊情况下，在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谈判组织机构可向谈判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的书面要求。谈判供应商书面同意延长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其谈判供应商资格有效期相应延长。谈判供应商也可书面拒绝延长有效期（在规定时限内无应答的视为拒绝），其响应资格则自动丧失。

3.8 谈判响应文件式样及签署

3.8-1 谈判响应文件应使用 A4 纸打印或使用不褪色蓝（黑）墨水书写，按序编制页码。

3.8-2 谈判供应商应编制谈判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各自装订成册或胶装，并在封面标明“正本” / “副本”字样；报价一览表壹份，电子版壹份，并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与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3.8-3 谈判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或盖章方为有效。

3.8-4 谈判供应商须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指定页面的落款处，加盖法人公章以及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盖章。

3.9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须封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公章（骑缝章）。

3.10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3.10-1 谈判供应商须按谈判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至谈判组织机构。

3. 10-2 谈判组织机构负责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记录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

3. 10-3 在宣布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任何人送达、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和文书资料，谈判组织机构拒绝接收。

3. 10-4 无论谈判供应商成交与否，其谈判响应文件将不予退还。

4. 谈判、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

4. 1 谈判大会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举行，出席和参加大会的人员和代表，应在会议开始之前进行会议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4. 1-1 评审工作由谈判组织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4. 1-2 谈判小组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a. 审查响应人资质，如响应人资质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将视为作废；
- b.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c. 审查响应文件内容是否雷同，响应文件在形式、内容及提供的相关证件等处或多份（处）出现包装、装订、目录、格式、资料复印、非打印资料笔迹相似、响应文件内容表述及漏、缺、误相同视为雷同，将按无效处理。对当事供应商视情节报告镇巴县财政局依照《政府采购法》七十七条规定予以处罚；

4. 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谈判响应文件正本，由唱价人宣布《谈判响应报价一览表》内容。唱价人逐一提请谈判供应商进行唱价确认。未宣读的响应价格、价格折扣和谈判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方案等实质内容，评审时不予承认。

4. 3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谈判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谈判小组可以要求谈判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谈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4.4 谈判成交原则：

1、本次谈判采用最低价评审法。

2、谈判小组各成员独立对谈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如评审内容条款均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则认为该谈判供应商谈判文件评审合格。如某一条款内容评审不合格，评委须注明评审不合格原因。全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即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合格）的谈判供应商，进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3、谈判小组应包括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且人数应为3人以上的单数，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如某一评审条款出现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项条款是否合格。

4、如谈判小组认为投标企业的最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则谈判小组有权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将取消该企业的中标资格，由排名靠后的投标企业递补，以此类推。

4.5 确定成交供应商

4.5-1 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第二次报价超过第一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4.5-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结果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进行公告。谈判方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财政部有关规定办理。

4.5-3 谈判组织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4.6 签订合同

4.6-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须在谈判组织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之后，依据本谈判文件第三章“合同主要条款”洽谈合同条款具体内容，拟定合同文

本草案。并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须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签订书面合同前，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超过中标合同价的 10%。

4. 6-2 谈判组织机构应当督促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签订工作，并对采购合同内容进行审核确认。

4. 6-3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确需修改、变更时，应当按照相应的审核批准程序办理。

4. 6-4 谈判文件、补充通知、谈判响应文件、补充协议等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供应商不得将合同分包、转让他人。

5. 项目验收

验收：采购人的行政部门对验收过程进行现场监督，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验收须以采购文件、合同，相应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6.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自行商议。

7. 其它约定

为了保证采购活动顺利进行，要求各供应商要认真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严格按谈判文件中规定条款制作响应文件。因供应商自身工作失误（如：①不按谈判文件约定制作、封装“法人授权书”的；②不按要求密封谈判文件的；③评委会一致认定的其它行为。），造成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三家而导致采购活动失败的，将其列入“不良行为名单”一次，情节严重的按《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一) 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二) 成交通知书
- (三) 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 (四) 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
- (五) 谈判文件
- (六) 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服务项目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项目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服务明细表一致）。

四、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万元。

五、付款途径

六、付款方式

分期支付方式

合同生效后 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即人民

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万元；提供服务成果并经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即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余款 3% 即人民币_____万元，质保期（_____年）满后_____日内一次无息付清。

一次性支付方式

提供服务成果并经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即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七、服务期限、地点

1、服务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2、服务地点：_____。

八、质量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所使用的服务成果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违约条款

1、乙方延迟提供服务，每延迟____日，按合同金额的_____支付违约金。

2、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____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4、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5、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及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2、向人民法院诉讼。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十四、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____份，____市（县、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____份。

十五、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1、乙方应按谈判响应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服务。

2、其他服务内容：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注：本合同为简易版本，使用过程中，请结合具体项目，充实细化)。

第四章 谈判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及审核

1. 谈判供应商须提交下列资格证明文件

(2)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或近 3 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 个月以来已缴纳任意时段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供应商出具参加本次投标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9)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企业资质，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0)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声明；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其中 (3) 至 (8) 项资格条件实行供应商承诺制，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供应商未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2 上列资格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条件，在评审前，由谈判小组对谈判供应商的谈判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不合格的，自动丧失谈判资格。

第五章 采购及技术参数要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村级活动场所灾后恢复重建工程。

二、采购预算及形成方式

1. 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村级活动场所灾后恢复重建工程设计图纸。

2、《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 2025 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等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管发〔2025〕10 号文件。《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2025)、《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2025)、《房屋建筑与装修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及其配套文件。《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2025)。《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基价表》(2025)。

3、人工费按《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2025)专业工程综合基期人工日单价表 6-1 执行。

三、具体采购内容和技术规格要求

主要内容：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村级活动场所灾后恢复重建工程，本工程位于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工程主要内容为：灾后重建村级活动场所一个，建筑面积 310.5 平方米及完善相关配套设施。

四、技术标准要求(依照标准、参照标准)

1、中标人负责施工完毕后，中标人提交验收文件，采购方组织监理共同进行技术验收（中标人协助），验收以国家标准等相关技术规定或以合同文本中描述的有关技术要求为准。

2、发包人给出的委托书或项目招标文件。

3、发包人提供的基础资料。

五、完成时间

工期： 120 日历天

1. 双方交流、沟通、成果上会等待确认、汇报、审查的时间及因发包人或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延误时间不包含在本条约定的时间期限内。
2. 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协商一致，以上工作时间可根据实际情况作必要调整，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中标人负责施工完毕后，中标人提交验收文件，采购方组织监理共同进行技术验收（中标人协助），验收以国家标准等相关技术规定或以合同文本中描述的有关技术要求为准。

七、付款方式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按合同约定。

八、售后服务要求

- 1、服务内容：配合主管部门提供咨询服务；
- 2、服务期限：直至缺陷责任期满。

九、工程量清单（附后）

商务要求

1、服务要求: 满足采购内容的要求

2、供货期限: 60 日历天

3、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包括：从项目实施至验收合格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

4、付款方式:

4.1 甲乙双方自行约定。

4.2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5、项目检验与验收

5.1 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

5.2 验收须以合同、谈判文件及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6、合同的变更、中止、终止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由双方协商解决。

7、合同争议的处理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8、违约责任

8.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的相关条款执行。

8.2 中标供应商未按合同要求履行，不符合招标技术要求，中标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更换人员或产品，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中标供应商的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并依法向中标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 1、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由本章目录所列第1部分至第5部分构成。
- 2、谈判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本章内容，并参照格式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凡未按格式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而造成的不利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 3、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必须按照要求编制，凡正、副本不相符的，以正本为准。

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村级活动场所灾后恢复重建工程

竞 争 性 谈 判
响 应 文 件（正本和副本）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响应人名称：（法人公章）

联系人及电话：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村级活动场所灾后恢复重建工程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投标供应商: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目 录

第1部分 谈判响应函

第2部分 谈判响应报价一览表

第3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第4部分 偏离表

第5部分 技术方案

第6部分 响应人声明及承诺

第7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1部分 响应函

致：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投标单位的名称)正式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自愿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及相应服务。

2、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我方第一次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3、我方已仔细阅读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同意和放弃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不明或误解而询问、质疑和投诉的权利。

4、如我方中标：

(1) 我方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内完成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 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5、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关不退还谈判保证金条款所规定的情形。

6、我方愿意提供采购人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任何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7、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文件1份。

8、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谈判小组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9、有关本项目的所有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响应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开户银行：

帐 号：

日 期：

第2部分 谈判响应报价一览表

2.1 第一次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工期		
质量要求	达到合格标准	
验收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投标有效期	90 天	
谈判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日期
(法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特别提示：

1、报价声明：谈判报价中已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即货物（产品）、随配附件、随货物提供的备品备件、工具、厂家赠品、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费用、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服务费、售后服务、验收费用（包括第三方验收）、税金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2、投标人报价中如有漏项、漏算、少算等内容均视为投标人报价的技术策略并视为默认，成交后，在签订合同时和项目实施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业务经费或索赔的要求。

2.2 分部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采购清单分项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
 3. 供应商可适当根据采购清单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2.3 最终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镇巴县盐场镇南沟村村级活动场所灾后恢复 重建工程	
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工期		
质量要求	达到合格标准	
验收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投标有效期	90 天	
谈判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日期
(法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特别提示：

1、报价声明：谈判报价中已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即货物（产品）、随配附件、随货物提供的备品备件、工具、厂家赠品、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费用、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服务费、售后服务、验收费用（包括第三方验收）、税金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2、投标人报价中如有漏项、漏算、少算等内容均视为投标人报价的技术策略并视为默认，成交后，在签订合同时和项目实施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业务经费或索赔的要求。

第3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投标授权书

3.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网址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 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代 表人身 份证复 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
	(粘贴处正反面)		
			(法人公章)
年 月 日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于 (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 之 (投标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 (姓名、职务) 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全权代表，就 (项目名称) 的招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全权代表姓名：_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传：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名或盖章)

被授权人：_____ (签名或盖章) 授权日期：

本授权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不得少于 90 天)

第4部分、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XXXXXXX

说明：

注：如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请将偏离条款逐条应答。如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所有条款无偏离，则无须在此表中应答，视为默认完全响应和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商务要求。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供 应 商: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参数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XXXXXXX

说明:

注：如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请将偏离条款逐条应答。如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所有条款无偏离，则无须在此表中应答，视为默认完全响应和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技术要求。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供 应 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5部分 技术方案

应包含以下几个部分：

- (1)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 (2) 确保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 (3)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 (4) 施工技术和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
-

第 6 部分 响应人声明及承诺

6.1 承诺书与书面声明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声 明

致：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招标（公开、谈判、谈判、询价）活动之前 3 年内，经营活动中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所列指的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和后果。

声明人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2 承诺书

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6.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则提供，若无则删除本项）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第7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谈判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主要内容（参照第四章《谈判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及审核》）；
2. 谈判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资格问题。

附件 1: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www.creditchina.gov.cn），也未列入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www.ccgp.gov.cn）。
3. 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无在建承诺

承 誓 书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招标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本次投标所有内容和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
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招标人名称)：

本公司就参加(招标项目名称)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 三、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
- 四、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第七章 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1 第一阶段：资格性审查

谈判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所有供应商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并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填写资格审查表并签字确认。

序号	资格性审查标准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3	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供应商未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4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企业资质，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声明；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7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	---

1.2 第二阶段：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以及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同时，对属于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说明，供应商签字确认，供应商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谈判小组作出的不合格或报价无效的裁定。

序号	评审标准
1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及装订方式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语言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3	响应文件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均无遗漏，且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完全是否一致。
4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是否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盖章。
5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是否符合要求。①、第一次谈判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②、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谈判文件要求；③、第一次谈判报价、供货周期未超出采购预算或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6	供应商应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标的物的要求，响应文件中是否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1.3 第三阶段：谈判

1.3.1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谈判小组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谈判顺序。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1.3.2 谈判文件应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3.3 谈判实行二轮报价法，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第二次报价超过第一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

1.3.4 确定成交供应商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报价最低的谈判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第二次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则按照资格性和第4部分 响应人概况、声明及承诺评审优劣顺序确定成交候选谈判供应商。）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谈判资格。

1.3.5 成交供应商除因法定不可抗力外不得随意放弃成交资格，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成交供应商确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或因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应予以废标，由采购人依法重新组织采购。

1.3.6、谈判过程实行全程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谈判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谈判被拒绝。

1.4、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4.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评审价格=报价*（1-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4.2 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整体不享受优惠扣除政策）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库〔2011〕181号）文件规定，供应商属小型或微型企业并以其自身产品和服务投标，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可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的价格10%的扣除。

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原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 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

须同时提供相关证明原件和联合体协议原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1. 4. 3 给予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享受同小型、微型企业相同的价格扣除。

(1) 制服、消防设备和特种车辆采购，在项目评审时，对其产品给予 8% 的价格扣除。

(2) 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员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试的试卷印刷政府采购项目，应当以相适应的采购方式采购或给予 6% 的价格优惠扣除政策，优先面向监狱企业采购。

(3) 监狱企业生产或提供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等，可给予 6% 的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 4. 4、给予企业购置节能和环保产品价格扣除：

按照政府采购政策，加大政府绿色采购力度，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投标产品符合品目清单内产品类别并取得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认证机构颁布的认证证书的投标企业。在评标中给予加分优惠或者价格折扣。评标价的计算：其评标价=投标报价* (1-3%)；（不是所有投标产品的不享受此项优惠）；

3、响应文件属下列情形之一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3. 1 未按谈判文件规定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

3. 2 不符合资格证明文件要求的；

- 3.3 以他人名义谈判的；
- 3.4 谈判文件有效期不符合文件要求的；
- 3.5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标准和商务要求的；
- 3.6 有重大缺漏项的；
- 3.7 附有采购人、谈判组织机构不能接受的条款和商务要求的；
- 3.8 响应文件被评委会（小组）判定为明显雷同的；
- 3.9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